

## 第八章

# 教育

随着全球竞争日趋激烈，世界各地联系越见紧密，教育工作更显重要。因此，政府投放在教育上的总开支，由二零零七至零八年度的538亿元增至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预算的898亿元，占政府开支总额的18.2%。

教育局局长掌管教育局，负责制定、发展和检讨教育政策；从政府的财政预算中取得经费；以及监察教育计划的推行。教育局局长在教育局常任秘书长的支援下履行这些职务。

政府在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教育总开支预算为898亿元，占政府总开支的18.2%，其中809亿元为教育经常开支，占政府总经常开支的21.7%。

教育统筹委员会(教统会)就整体教育目标和政策，以及推行委员会建议的先后次序向教育局局长提供意见，并统筹主要教育咨询组织的工作、监察优质教育基金的运作，以及向教育局局长提交报告和建议。

教统会由一名主席、一名副主席(由教育局常任秘书长担任)、八名当然委员和多名非官方委员组成。八名当然委员分别是教师及校长专业发展委员会、自资专上教育委员会、课程发展议会、香港考试及评核局委员会、优质教育基金督导委员会、语文教育及研究常务委员会、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教资会)和职业训练局(职训局)的主席。非官方委员则包括教育界和非教育界人士。

教资会是由行政长官委任的非法定组织，负责就高等教育的拨款和发展向政府提供持平的专家意见，并向政府和社会人士保证八所公帑资助大学(简称“教资会资助大学”)的运作既保持水准，亦符合成本效益。教资会辖下设有研究资助局和质素保证局，分别负责就学术界的研究需要和拨款分配事宜向教资会提供意见，以及协助确保所有教资会资助大学课程的质素。

以个人身分获行政长官委任的教资会成员均为所属界别的翘楚，当中不少是海外著名学者和高等教育行政人员，另有本地杰出社会领袖和学术权威。教资会秘书处属政府部门，专责提供行政支援。

## 香港教育

政府通过公营学校为所有儿童提供12年免费小学及中学教育。本港的学校体系以公营学校为主，包括由政府直接营办的官立学校，以及由政府全额资助但由所属法团校董会或校董会管理的资助学校(一般由宗教或慈善团体营办)。为照顾不同学生的需要，香港还有其他类型的学校，也就是可收取学费及按学生人数获政府资助，并享有较大弹性的直接资助计划(直资)学校，以及自负盈亏的私立学校。

截至九月，本港53所国际学校(其中15所由英基学校协会营办)，合共提供约43 600个学额，主要满足因工作或投资在香港定居的非本地家庭。国际学校一般以自负盈亏的模式运作，开办各项非本地课程，包括英国、澳洲、加拿大、法国、德国、日本、新加坡、南韩及美国等地方的课程，以及国际文凭课程。

香港设有副学位、学士学位及以上程度的公帑资助和自资专上课程。公帑资助课程由八所教资会资助大学、香港演艺学院(演艺学院)和职训局营办。专上院校开办多元化的自资专上课程，提供多阶进出的升学途径。

## 幼稚园教育

幼稚园教育并非强迫教育，所有幼稚园均由私人营办。二零一七／一八学年，政府开始推行新的幼稚园教育政策，直接向合资格本地非牟利幼稚园提供资助。该笔资助原则上足够为所有三至六岁的合资格儿童提供半日制优质幼稚园教育服务。政策目标是提供易于负担的优质幼稚园教育，以及提高学童按本身需要接受不同教育的机会。政府同时提升幼稚园教育质素，包括把师生比例要求由1:15提升至1:11、修订课程指引、促进教师专业发展、加强照顾有不同学习需要的学童、强化质素保证架构，以及推广家长教育。二零一七／一八学年，在大约1 030所幼稚园中，约770所本地非牟利幼稚园符合参加新幼稚园教育计划的资格，而其中748所已参加计划。

## 小学教育

公营小学为学生提供六年免费教育。本港儿童由约六岁起接受小学教育。截至九月，有293 457名儿童就读于454所公营小学(包括34所官立学校和420所资助学校)。此外，21所直资小学和62所私立小学分别提供16 173和38 334个学额。

公营小学循中央统筹的小一入学统筹办法录取小一学生。小一入学统筹办法分为自行分配学位和统一派位两个阶段。各小学会首先预留约一半小一学位作自行分配之用，而家

长可为子女报读所居住学校区(即“学校网”)内或区外一所官立或资助小学。馀下约50%的小一学位会藉统一派位分配：其中10%的学位“不受学校网限制”，家长可于任何学校网为子女选择最多三所小学；馀下90%的学位“受所属学校网限制”，家长可按意愿选择所属学校网内的小学。

## 中学教育

公营中学同样为学生提供六年免费教育。截至九月，有261 242名学生就读于392所公营中学(包括359所资助学校、31所官立学校和两所主要按收生人数获政府资助的按位津贴学校)。此外，本港还有61所直资中学和20所私立中学，分别提供55 950和8 189个学额。

所有学生均可接受三年初中和三年高中教育，继而参加香港中学文凭考试(中学文凭试)。

资助中一学位通过中学学位分配办法分配。中学学位分配办法分为自行分配学位和统一派位两个阶段。参加派位的中学可预留不多于30%的中一学位作自行分配之用，家长可为子女直接报读最多两所位于任何地区并参加中学学位分配办法的中学。中学扣减自行分配和重读生学位后，馀下的学位会供统一分派：其中10%的学位“不受学校网限制”，家长可为子女选择最多三所位于任何学校网的中学；馀下90%的学位“受所属学校网限制”，家长可为子女从所属学校网选择最多30所中学。

完成初中课程的学生一般可在原校升读高中课程，又或转修由职训局开办并获政府全费资助的全日制职业训练课程。

## 高中课程

高中课程设计灵活、连贯及多元化，旨在切合学生的不同兴趣、需要、个性和能力。学生修读四个核心科目和体验其他学习经历，另可从20个高中选修科目、一系列应用学习课程及六个其他语言科目中，选修两至三个科目。

应用学习课程主要在中五及中六年级开设，实践与理论并重，与广泛的专业和职业领域连系。二零一七／一九两个学年提供合共35个应用学习课程，涵盖创意学习；媒体及传意；商业、管理及法律；服务；应用科学；工程及生产六个学习范畴。

学生完成中六课程后，可参加中学文凭试。香港中学文凭在国际基准研究中获得广泛认可，包括英国国家学术及专业资历认可资讯机构所发表的报告，以及英国大学及院校招生事务处的分数对照制度。澳洲政府亦承认香港中学文凭的水平与澳洲高中毕业证书的程度相若。全球逾270所专上院校，包括牛津和耶鲁大学，均接纳以香港中学文凭为收生依据，而承认该资历的海外院校数目正持续增加。

二零一六年，约89%的中六毕业生升读全日制课程，其中约10%负笈海外。

根据国家教育部的内地部分高校免试招收香港学生计划，个别内地高校会依据中学文凭试成绩录取香港学生，豁免他们参加内地联招考试。二零一七／一八学年，逾2 500名香港学生根据该计划报读内地院校课程，其中约1 300人获录取。二零一八／一九学年，参加该计划的院校会由90所增至102所，分布内地18个省市和一个自治区。

### 中国历史教育

中国历史是所有中小学课程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小学阶段，常识科包含有关中华民族、中国历史及中华文化的学习内容。二零一七年十月发表的《施政报告》提出，由二零一八／一九学年起，所有学校应在初中阶段以独立必修科形式开设中国历史科，并每星期分配约两课节教授该科。到了高中阶段，中国历史订为选修科。为增进学生学习中国历史的兴趣，课程发展议会辖下专责委员会正检讨及修订初中中国历史科课程。第二阶段咨询工作于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日展开，预计检讨及修订工作可于二零一八年完成。

### 基本法教育

《基本法》是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宪制性文件，以法律的形式阐明“一国两制”、“港人治港”和高度自治等重要理念，亦订明了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实行的各项制度。《基本法》与香港人的日常生活息息相关。

为促进《基本法》教育，政府为学校提供一系列支援措施，包括学与教资源、为校长和教师而设的专业发展课程，内地交流计划，以及全港校际《基本法》比赛。

有关《基本法》的学习元素早已纳入中小学课程和学习活动，例如小学常识科、初中生活与社会科和地理科、高中通识教育科，以及初中和高中中国历史和历史科。

### 语文教育

语文教育及研究常务委员会就语文教育事宜和语文基金的运用，以及运作政策和程序，向政府提供意见。语文基金旨在资助以提升香港人的中文(包括普通话)和英文水平为目标的计划。

政府的语文教育政策是协助年轻一代好好掌握两文(中英文)三语(粤语、普通话和英语)。

此外，政府认为学生接受普通教育时，应使用不妨碍学习的语文，故采取“母语教学、中英兼擅”的教学语言政策。公营小学一般以中文授课。根据在中一实施，并逐步推展至其他初中级别的微调教学语言安排，公营中学可因应学生以英语学习的能力和志趣、教师以英语授课的能力和所作准备，以及促进英语学习的支援措施，增加初中学生接触和运用英语的机会。在高中阶段，学校可因应本身情况，以及教师和学生所作准备和能力，选择以中文或英文教授个别科目。

政府鼓励学校按教学语言的政策目标，制定全校语文政策；延续促进语文学习的良好做法；以及让学生接触不同主题的文本，藉推动“跨学科语文学习”深化“从阅读中学习”的成效。政府亦鼓励学校借助先进科技，通过采用印刷及多元模式文本为学生提供跨学科读写机会，从而提升学生的学习动机、增进他们的知识，以及协助他们把语文学习连系至不同科目。

### 以英语为母语的英语教师计划

目前分别约有400名及超过450名以英语为母语的英语教师在中学及小学任教。他们与本地的英文科教师协力提升教学成效，让学生在更真实互动的英语环境中学习英语。聘用这类教师除有利于创造丰富的英语学习环境，亦有助推广创新教学策略的应用。整体而言，该计划改善课堂教学，并使学生更积极学习英语。

### 非华语学生

政府鼓励并支援非华语学生尽早融入社会，包括帮助他们适应本地教育体系和学好中文。“中国语文课程第二语言学习架构”协助非华语中小学生克服学习中文作为第二语言的困难，以及衔接主流中文课堂。学校可获拨款，以安排密集中文教学和建构共融校园。应用学习中文(非华语学生适用)在高中阶段提供额外途径让非华语学生获取另一中文资历。应用学习中文(非华语学生适用)的成绩会在香港中学文凭显示，并与资历架构第一至三级挂钩，为升学及就业作好准备。配套措施包括提升教师教授中文作为第二语言的能力，以及提供学与教资源套。

“学习中文支援中心”为非华语学生在课后及假期提供辅导课程，又发展教学资源、举办教师专业发展工作坊，以及举办家长工作坊，鼓励家长支持子女学习中文。

教资会资助大学在特定情况下，接纳循中学文凭试以外途径考取的其他中国语文科资历，以便申请人符合大学联合招生办法所规定的一般入学条件。这些资历包括综合中等教育证书(GCSE)、国际普通中学教育文凭(IGCSE)、普通教育文凭(GCE)(包括高级补充程度(AS-Level)和高级程度(A-Level))。在副学位课程方面，亦有类似安排。政府资助非华语学生报考上述中国语文科考试；他们支付的费用相等于中学文凭试中国语文科的考试费。有经济需要的学生，更可获全额或半额减免“资助考试费”。

政府与非政府机构合作，藉语文基金拨款为三至九岁的非华语儿童举办地区为本计划，通过有趣活动，提升他们学习中文的动机。另外，教育／培训机构由二零一六年起为非华语离校生开办与资历架构第一或二级资历挂钩的职业中文课程。

## 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学生

政府会根据专业人士的评估和建议，并在征得家长同意后，转介有较严重或多重残疾的学生入读特殊学校，以加强对他们支援；其他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学生会入读普通学校。截至九月，本港有61所资助特殊学校，其中21所设有宿舍，提供约8 900个学额和1 100个宿位。约有45 360名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学生就读于公营普通中、小学。

政府为这些学校提供额外资源(例如“学习支援津贴”)、专业支援和教师培训，以照顾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学生。教育局的专业人员定期探访学校，就推行融合教育的学校政策和支援措施提供意见。驻校教育心理学家和驻校言语治疗师为学生进行评估，并向学校提供咨询和支援服务。

由二零一六年九月起，政府扩展校本教育心理服务至所有公营中、小学，并为录取大量有特殊教育需要学生的学校，逐步提高教育心理学家与学校的比例至1:4。二零一六/一七学年完结时，约43%的公营小学教师及约28%的公营中学教师完成了30小时或以上有系统的培训课程，藉此提升教师照顾有特殊教育需要学生的能力。学校的学习支援津贴额和上限根据综合消费物价指数的变动按年调整。二零一七/一八学年的津贴额上限约为161万元。

由二零一七/一八学年起的三年内，教育局将分阶段为每所公营普通中、小学增设一个教席，以便学校安排一名教师担任特殊教育需要统筹主任，支援融合教育。

政府设立展毅表现奖和展毅奖学金，分别嘉许在公帑资助和自资专上院校就读而有特殊教育需要的优异生。

资优学生在政府的帮助下发展才能。教育局协助学校设计和推行资优培育计划，并把学与教学资源套分发给学校和上载教育局网站。此外，教师可通过专业发展课程和教师网络，掌握推行资优教育所需的知识和技巧。小学和中学层面的学校网络有助推动不同学校的教师进行专业交流和经验分享。教育局又举办全港竞赛，让学生互相切磋，尽展所长，并从中发掘表现出色的学生，安排他们接受进一步培训，以及推荐他们参加国际比赛。

由二零一七年九月起受政府资助的香港资优教育学苑为资优学生安排课程、竞赛、研讨会、良师启导培研计划和网上学习。学苑亦通过专题课程、讲座和外展活动，促进教师的专业发展。至于为资优学生家长安排的服务，则包括家长教育课程、外展计划、评估和咨询等。

## 资讯科技教育

由二零一五年八月起，政府推行第四个资讯科技教育策略，其中一项主要措施是为约1 000所公营和直资学校建立无线网络校园，有关工作将于二零一七／一八学年大致完成。为持续发展资讯科技教育，政府由同一学年起向所有公营和直资学校提供额外经常津贴，加强学校的资讯科技人手支援，以实践电子学习，并推行善用资讯科技的教育措施。

## 专上教育

本港有20所可颁授本地学位的专上教育院校，其中八所通过教资会获公帑资助(包括香港城市大学、香港浸会大学、岭南大学、香港中文大学、香港教育大学、香港理工大学、香港科技大学和香港大学)，其余12所分别是以公帑营办的演艺学院，以及自资营运的明爱专上学院、明德学院、珠海学院、宏恩基督教学院、恒生管理学院、港专学院、香港能仁专上学院、香港树仁大学、香港公开大学、东华学院和职训局辖下的香港高等教育科技学院。若计及开办经本地评审副学位课程的院校，本港约有30所专上院校。

二零一七／一八学年，教资会资助大学和演艺学院合共提供约15 200个公帑资助的第一年学士学位课程学额，而自资学士学位课程则提供约9 060个学额。教资会资助大学和开办自资学位课程的院校亦分别提供约4 800个高年级学士学位课程学额和约9 700个衔接学士学位课程学额，主要为副学位持有人提供升学衔接机会。副学位方面，自资和公帑资助学额分别约有21 000个和11 000个。研究院方面，教资会资助大学和自资院校提供约40 000个修课课程学额和8 000个研究课程学额。

政府通过推动公帑资助和自资专上教育界别的优质和持续发展，致力为中学毕业生提供灵活多元和多阶进出的升学途径。目前约有七成适龄人口有机会接受专上教育，其中45%有机会修读学位课程(修读公帑资助学士学位课程的占28%)。

## 增加专上教育机会

政府通过多项支援措施，促进自资专上教育界别的持续发展，包括以象徵式地价和租金提供土地及校舍、发放免息开办课程贷款、设立35.2亿元的自资专上教育基金，以及提供学生资助、质素保证津贴和配对补助金。

截至二零一七年年底，政府从90亿元的总承担额中，批出约73亿元贷款供专上院校开办课程。此外，自八月推出第七轮配对补助金计划以来，政府已从上限为五亿元的承担额中，批出约三亿元配对款项。

二零一五／一六至二零一八／一九学年，教资会资助大学增加1 000个公帑资助高年级学士学位课程学额，供副学位持有人入读。此举可为该等学生提供更多接受公帑资助学位教育的机会，令专上教育体系更为灵活，更能发挥多阶进入的特色。

由二零一五／一六学年起，政府以先导形式推行指定专业／界别课程资助计划，每年资助约1 000名学生修读选定范畴的全日制经本地评审自资指定学士学位课程。资助计划由二零一八／一九学年起恒常化，资助学额将增至每届约3 000个，而现正修读指定课程的学生亦同时获得资助。

二零一六／一七学年，政府通过自资专上教育基金向4 856名获奖人颁发合共7,990万元奖学金，并向质素提升支援计划的10个项目批出合共逾2,200万元资助。

### 专上院校的管治

所有教资会资助大学、公开大学和演艺学院均属法定机构，受本身的法例规管。按《专上学院条例》注册并受该条例规管的九所认可专上学院，分别是明爱专上学院、明德学院、珠海学院、宏恩基督教学院、恒生管理学院、港专学院、能仁专上学院、树仁大学和东华学院。每所专上学院都有本身的管治架构，一般包括管治组织(称为校务委员会或校董会)和规管学术事务的组织(称为教务委员会)。

## 职业专才教育及成人教育

### 职业训练局

职训局属法定机构，为离校生和成年学员提供职业专才教育。二零一六／一七学年，职训局提供约25万个全日制和兼读制学额。

职训局提供具质素保证并获国际认可的全日制和兼读制课程。职训局通过辖下13个机构成员(例如香港知专设计学院、香港专业教育学院、高峰进修学院、国际厨艺学院、香港高等教育科技学院和青年学院)为完成中三或以上程度课程的学生提供达至硕士学位程度的课程，涵盖应用科学、设计、工程、酒店营运、服务及旅游、幼儿照顾、长者及社会服务、工商管理、资讯科技等学科。此外，职训局设有学徒训练计划，同时提供行业测试和资历认证服务。

由二零一四／一五学年起，职训局推行由政府拨款资助的职业教育和就业支援先导计划，结合有系统的学徒培训及清晰的事业发展路径，为人才需求殷切的行业吸引和挽留人才，预计可惠及四届合共4 000名学生。职训局亦获提供经常拨款，每年为主要修读高级文凭课程及某些职专文凭课程合共约9 000名学生提供工作实习机会。



## 毅进文凭课程

毅进文凭课程为中六离校生和成年学员提供另一学习途径，以取得就业和进修所需的正式资历。课程由七所自资院校开办，分全日制和兼读制。二零一七／一八学年，超过4 000人报读毅进文凭课程。

## 夜间中学课程

二零一七／一八学年，约1 100名成年学员在指定夜间成人教育课程资助计划认可办学机构营运的指定中心，修读夜间中学课程。

## 学生成绩

二零一七年，香港学生在多项国际比赛中取得佳绩。在国际数学奥林匹克、国际物理奥林匹克、国际大都会奥林匹克、国际电脑奥林匹克和国际初中科学奥林匹克各项竞赛中，香港参赛队伍共夺得八面金牌、13面银牌和六面铜牌。

音乐方面，香港学生在新加坡国际合唱节赢得两项金奖和一项铜奖；在灵阁岭国际音乐节夺得一项季军；在澳洲国际音乐节夺得一项金奖；在第十届“歌韵东方”国际合唱节取得两项金奖；在国际青少年音乐节夺得两项金奖、最佳钢琴伴奏特别奖和全场最佳合唱表现奖；在欧洲青年音乐节取得一项季军；以及在Kulturstiftung Hohenlohe国际小提琴比赛赢得一项冠军。

视觉艺术方面，香港学生在香港国际学生视觉艺术比赛暨展览中夺得三项大奖；在青少年蒙马特现场绘画比赛取得一项最佳个人奖；以及在捷克利迪策国际儿童绘画展和Joy of Europe国际艺术比赛获得多个奖项。

体育方面，香港学生在亚洲跳绳锦标赛夺得27面金牌、35面银牌和29面铜牌；在亚洲青少年壁球个人锦标赛赢得一面金牌、两面银牌和一面铜牌；在全国少年(U18)田径锦标赛取得一面金牌和四面铜牌；在世界大学生夏季运动会夺得两面金牌和两面铜牌；在国际乒乓球联合会世界青少年巡回赛总决赛女子少年组个人赛赢得冠军；以及在全国青少年“未来之星”阳光体育大会中分别取得五人足球和足毽项目的第三名和第四名。

## 资历及质素保证

### 资历架构

根据《学术及职业资历评审条例》设立的香港资历架构，旨在提供一个透明而便捷的平台，以推动终身学习，并协助提升本港劳动人口的竞争力。资历架构涵盖学术、职业专才教育及持续教育方面的资历。资历架构设有严格的质素保证机制，所有获资历架构认可的资历均已通过本地评审，评审工作由根据《香港学术及职业资历评审局条例》成立的

香港学术及资历评审局(评审局)或具备自行评审资格的香港院校负责。政府备有网上资历名册，胪列所有获资历架构认可的资历及相关课程的资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政府已协助22个行业<sup>注一</sup>在资历架构下成立行业培训咨询委员会，涵盖本港总劳动人口逾50%。各委员会由行业持份者组成，工作重点之一是为所属行业制定《能力标准说明》，列明有关行业从业员在不同职能范畴所需具备的技能和知识，以及所需达到的成效标准，让培训机构能配合行业需要设计课程。这些标准为内部培训发展及人力资源管理提供实用指引。

资历架构下的过往资历认可机制令从业员过去在职场上获取的知识、技能和经验得到正式认可，方便他们持续进修，而无须从头接受培训。资历架构亦订有关于学分累积及转移的政策，以进一步巩固学员的进修阶梯及协助教育和培训机构制定及优化学分累积及转移制度。

为支持资历架构持续发展，政府营运十亿元的资历架构基金，为推行与资历架构有关的措施提供稳定收入。根据二零一七年十月发表的《施政报告》，政府将向基金注资12亿元。

二零一七年，政府完成与苏格兰和爱尔兰的资历架构参照计划，以加强两地与香港资历架构的合作。

### 专上教育的质素保证

香港有两个质素保证机构，监察专上教育界别的质素。评审局是法定机构，负责所有办学机构和课程(具备自行评审资格的教资会资助大学除外)的质素保证工作。质素保证局是教资会辖下的半独立非法定组织，为教资会资助大学进行质素核证工作，以确保其副学位、学士学位及以上程度课程(不论是否受教资会资助)，均可保持并提升教育质素，同时具备国际竞争力。

通过质素保证联络委员会，政府联同评审局和质素保证局，致力加强和理顺自资专上课程的质素保证工作。

### 《非本地高等及专业教育(规管)条例》

该条例通过一套注册制度，规管在香港开办的非本地高等及专业教育课程，确保课程的水平及资历与所属国家的相若。该条例可防止未符合注册准则的非本地课程在香港招生，从而保障本港消费者的权益。截至九月底，共有1 142项非本地课程根据该条例注册或获豁免注册。

注一 印刷及出版业、钟表业、餐饮业、美发业、物业管理业、机电业、珠宝业、资讯科技及通讯业、汽车业、美容业、物流业、银行业、进出口业、检测及认证业、零售业、保险业、制造科技业(模具、金属及塑胶)、安老服务业、保安服务业、人力资源管理、服装业和树艺及园艺业。

## 更多财政资源

### 优质教育基金

截至八月底，优质教育基金已批出约44.3亿元，资助9 567项计划，藉此提升学校教育素质及推广优质学校教育。

### 生涯规划教育

开办高中课程的公营及直资学校可获一笔约58万元的经常性生涯规划津贴，用以推行生涯规划教育，帮助学生作好准备从中学过渡至专上教育(包括职业专才教育)或投身职场，并把握未来的机遇。由二零一六／一七学年起，学校可选择开设常额教席代替领取津贴，以更稳定的教师人手巩固生涯规划教育的经验。

教育局鼓励学校与各行各业机构加强合作，为中學生安排更多机会，让他们探索及亲身体验不同行业和职业。二零一六／一七学年，超过270个工商机构通过商校合作计划与教育局合办活动，受惠学生约有277 000人次。

### 支援清贫学生

二零一七／一八学年，政府通过校本课后学习及支援计划，资助902所学校和169个非政府机构举办活动，以协助约19万名合资格清贫学生提升学习效能、扩阔课堂以外的学习经历，以及增加对社会的认识和归属感。

二零一六／一七学年，由教育局及香港赛马会慈善信托基金成立的香港赛马会全方位学习基金向935所参与学校拨款8,200万元，资助约21万名小一至中六的清贫学生参加由学校举办或认可的活动，以促进学生的全人发展。

### 学生资助处

在职家庭及学生资助事务处辖下学生资助处(学资处)为各级学生提供资助，包括经入息审查和免入息审查的资助，以确保学生不会因经济困难而未能接受教育。此外，学资处也管理多项奖学金计划。

### 学前教育资助

合资格儿童除可申请学前教育学券计划的免入息审查学费资助外，还可根据幼稚园及幼儿中心学费减免计划，申请经入息审查的学费减免。二零一六／一七学年，约有139 900名和41 500名学童分别获资助和减免学费；资助和减免总额分别约为34亿元和6.16亿元。

### 中小学教育资助

中小学方面，经入息审查的资助包括书簿津贴、车船津贴、上网费津贴及考试费减免。二零一六／一七学年，政府向约208 300名学生发放约8.17亿元，帮助他们支付所需课本的开支和各项就学开支，另向约144 400名学生提供约3.38亿元车船津贴，以及向约133 700个家庭提供约1.52亿元，作为学童在家上网的津贴。政府同时向约16 000名公开试考生发还约3,400万元考试费。政府亦发放学校为本和地区为本的津贴，以支援清贫学生的全人发展。

### 专上教育资助

政府向修读教资会资助大学或公帑资助院校合格课程的合资格全日制学生，提供经入息及资产审查的助学金和低息贷款。二零一六／一七学年，约有23 400名就读于该等院校的学生取得助学金和贷款，总额分别约为9.39亿元和2.11亿元。至于修读经本地评审并以自资形式开办的全日制专上课程的合资格学生，亦可申请经入息及资产审查的助学金和低息贷款。二零一六／一七学年，约有20 200名这类学生获得资助，助学金总额和贷款总额分别约为10.49亿元和1.8亿元。

政府同时提供免入息审查的贷款，贷款计划按政府无所损益并收回全部成本的原则运作。凡修读以公帑资助或自资形式开办的合资格专上课程，又或合资格专业教育或持续进修课程，均可申请这项贷款。二零一六／一七学年，逾31 500人获得贷款，总额达16.41亿元。

年内，约有37 400名专上院校学生获发放车船津贴，总额约为1.39亿元。

### 为修读香港自资学士学位课程学生提供的免入息审查资助计划

由二零一七／一八学年起，该计划向修读香港合资格院校所办全日制经本地评审本地及非本地自资学士学位(包括衔接学位)课程的合资格学生，提供每年三万元(按综合消费物价指数调整)免入息审查资助。资助适用于以下香港学生：在中学文凭试考获“3322”成绩<sup>注二</sup>并报读学士学位课程，或持有副学位资历并报读相关衔接学位课程。资助计划涵盖15所合资格院校，除九所根据《专上学院条例》注册的认可专上学院外，其余为公开大学、职训局辖下的香港高等教育科技学院及才晋高等教育学院、香港艺术学院、香港科技专上书院及萨凡纳艺术设计学院香港分校。二零一七／一八学年，约有20 000名学生受惠。

注二 “3322”成绩是指中国语文科和英国语文科取得3级成绩，而数学科必修部分和通识教育科则取得2级成绩。

### 毅进文凭课程及夜间中学学费发还计划

修读毅进文凭课程或指定夜间中学教育课程的合资格学员，均可获政府发还三成学费。通过入息审查的学员，发还的学费比率更高。

### 副学位以下程度课程的资助

符合学资处就申领全额或半额经入息审查资助所定资格，并正修读合资格副学位以下程度课程的学生，可分别获发还全部或一半应缴学费。如课程修业期达一年或以上，学生亦可领取全额或半额的“学习开支定额津贴”。

### 内地大学升学资助

教育局在二零一七／一八学年扩大内地大学升学资助计划的资助范围，为那些在指定内地院校修读学士学位课程的合资格本地学生每年提供最多15,000元经入息审查资助及5,000元免入息审查资助。二零一六／一七学年，有2 190名学生获发放逾2,700万元资助；二零一七／一八学年，两类资助共有约3 400份申请。

## 奖学金

### 香港卓越奖学金

香港卓越奖学金计划资助本地学生到境外升读学士学位或研究院课程。这项用作支付学费的奖学金不设入息及资产审查，以每年25万元为上限。有经济需要的学生亦可申请经入息及资产审查的助学金，以每年20万元为上限。该计划由二零一五／一六学年起，每届资助最多100人。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共有282名学生获颁奖学金，奖学金连同助学金合共8,870万元。

###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奖学基金及自资专上教育基金

政府设立22.7亿元的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奖学基金，向成绩和能力出众的本地和非本地学生颁发政府奖学金。凡在八所教资会资助大学、演艺学院及职训局修读全日制公帑资助副学位及学士学位或以上程度课程者，均可申请。政府又设立35.2亿元的自资专上教育基金，向修读全日制经本地评审自资副学位或学士学位课程的杰出学生颁授奖学金及奖项，并资助院校推行成效显著的措施，以提升自资专上教育的素质。二零一六／一七学年，两个基金所颁授的奖学金和奖项合共10 149项。

### 准英语教师奖学金

政府设立准英语教师奖学金，旨在吸引英文程度良好的人士报读主修英语或相关科目的本地学士学位及／或师资培训课程，从而取得所需资历，在毕业后投身英语教师行列。

## 学校管理

《教育条例》规管学校教育服务。办学必须遵守《教育条例》(包括附属法例)有关学校注册、教师注册、校董注册、健康与安全、收费及师资等方面的规定。

为落实校本管理，政府已下放权责，让资助学校享有更大自主权，并能更灵活运用资源。与此同时，学校须提高本身运作的透明度和问责性，在其管治架构加入所有主要持份者，包括办学团体代表、校长、经推选的教师、家长和校友，以及独立人士。

学校发展与问责架构旨在通过学校自我评估，辅以校外评核，让评核人员根据跨校经验，从不同角度为学校提供意见和改善建议，以促进学校的持续发展。

## 教育工作者的专业发展

### 教师

教师及校长专业发展委员会就教学专业人员在不同职业阶段的专业发展政策，向教育局提供意见，并作为平台，促进专业交流、协作及联系。

教育局所设的行政长官卓越教学奖，旨在表扬在教学方面表现卓越的教师，并培养追求卓越的教学文化。二零一六／一七学年，共有32位教师获颁行政长官卓越教学奖或嘉许状。

香港教师中心为教师举办各类会议、研讨会、工作坊和经验分享会，致力促进教师的持续专业发展。该中心亦举办各类有助促进身心健康的活动，协助教师在工作与生活之间取得平衡。

教育人员专业操守议会属非法定团体，就推广教育专业操守的措施，以及议会收到有关教育工作者涉嫌违反专业操守的个案，向政府提供意见。

### 校长

政府为拟任校长、新入职校长和在职校长订定专业发展要求，以提升他们的领导知识，并配合他们在不同职业阶段的发展需要。至今，约有1 500名拟任校长取得校长资格认证，其中约半数已成为校长。

### 校本支援服务

校本支援服务旨在提升学校(特别是中层管理人员)的领导能力，加强推广实践经验，从而改善课堂的学习、教学和评估策略，以及支援教师的专业学习。二零一六／一七学年，连同教育发展基金所资助的项目，教育局合共向293所中学、398所小学、36所特殊学校及174所幼稚园和幼稚园暨幼儿中心提供校本支援服务。

区域教育服务处也提供校本支援服务，以照顾区内师生、学校和其他持份者的需要。

## 社区参与教育事宜

### 家校合作

家庭与学校合作事宜委员会鼓励学校设立家长教师会。本港约有1 400个家长教师会。二零一六／一七学年，教育局资助约3 400项学校为本或地区为本的家校合作活动。

### 公民教育委员会

公民教育委员会负责就公民教育事宜向政府提供意见，与政府及其他团体合办公民教育活动，以及资助社区组织举办活动，在学校以外推广公民教育。委员会的工作包括鼓励建立积极正面的人生观、建立融和社区、灌输核心公民价值、推广《基本法》，以及增进市民对国家的认识。委员会通过向市民推广“尊重与包容”、“负责”和“关爱”等核心公民价值，鼓励市民互相包容，并尊重来自不同文化背景和抱持不同观点的人士。

为庆祝香港特区成立20周年和鼓励市民认识“一带一路”倡议，委员会于二零一七年向市民宣扬“民心相通、共创未来，同为香港喝彩”的信息。民政事务局与委员会再次推出“一带一路”交流资助计划，让参与活动的青年与沿带沿路国家青年深入交流，达致民心相通。

设于青年广场的公民教育资源中心提供有关公民教育和青年发展的参考资料，并举办培训课程、讲座、分享会和播放影片。中心更为访客提供导赏服务，又定期举办展览。

### 青年事务委员会

青年事务委员会就青年事务向政府提供意见；进行有关青年事务的研究；促进青年发展；加强青年与政府的沟通；以及为青年提供到内地实习或到内地及海外交流的机会。

为加强沟通，委员会邀请政府高级官员、咨询组织的代表和知名讲者出席青年交流会，与青年直接沟通。委员会又举办两年一度的青年高峯会议，为政府主要官员和青年提供交流意见的平台。

委员会接受政府的委托，在五月至十月期间，就青年发展政策的未来路向举办公众参与活动。青年发展委员会将于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成立，并会以公众参与活动的结果和建议为工作基础。

二零一七年，委员会亦通过大型青年活动资助计划，批准拨款资助由合资格团体举办的十个青年活动项目。

委员会又资助282项由不同团体举办的交流活动，以增进青少年对祖国的了解，加强他们对国民身分的认同，并促进他们与内地人民的交流。委员会亦资助117项由社区团体举办

的活动，为青年提供到内地实习的机会，让他们了解内地的就业市场、职场文化及发展机会。委员会庆祝特区成立20周年的活动包括通过青年大使计划，安排青年前往澳洲、奥地利、爱尔兰、日本、新加坡、韩国和美国，让他们开阔视野，增广见闻。委员会又接待由澳洲、爱尔兰、新加坡和美国来港访问的青年。

年内，民政事务局与委员会成立的青年发展基金批出配对资金，供九个非政府机构推行青年创业计划，以及供一个非政府机构举办具创意的青年发展活动。非政府机构须向青年创业者提供创业资助、师友辅导及创业前营商培训，包括为青年创业者配对具企业知识和营商经验的导师，以便青年创业者建立企业资源和商界网络。

委员会联同18区的青年活动委员会，为6至29岁的儿童及青少年举办文化艺术、体育及全面发展活动。在全港推行的青年发展活动包括优秀青年嘉许计划及优秀青年活动嘉许计划。民政事务总署也协助统筹地区层面的青年发展活动。此外，在政府拨款及香港赛马会慈善信托基金赞助下，委员会在二零一七年夏季举办超过3 300项活动。

### 青年共享空间计划

这项新计划是以民商官三方协作模式推行，提供平台让已活化工厦和商厦的业主拨出楼面作为共用工作空间或创作室，从而支持新兴行业的初创企业及青年人创业，以及支持文化艺术发展。参与计划的业主以不多于三分之一的市值租金出租楼面予合适的非政府机构营运，又或直接自行营运。营运机构则以不多于市值租金一半的优惠价向初创企业、青年创业家和艺术工作者提供租务方案和配套服务。

### 专题青年内地实习计划

为庆祝香港特区成立20周年，民政事务局举办两个崭新专题青年实习计划，在七月至八月期间安排合共60名香港及广东的青年人到北京故宫博物院和四川卧龙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实习。两个计划为期六星期，目的是提高参加者对文化保育及自然保育的意识，并促进两地青年交流和连系。

### 儿童权利

儿童权利论坛提供平台，让儿童组织、儿童及政府就儿童事务交流意见。儿童权利论坛向家庭议会转达儿童就政府措施提出的意见，以协助议会评估政府政策对家庭的影响。为使公众更加认识《儿童权利公约》订明的儿童权利，儿童权利教育活动资助计划在二零一七年资助了30项由非政府机构举办的活动。

### 协助少数族裔人士融入社区

政府委托非牟利机构营办六间少数族裔人士支援服务中心和两间分中心，提供各种专设学习班、辅导和融和活动，其中一间中心同时提供免费电话传译服务，协助少数族裔人



士使用公共服务。政府又资助两个社区支援小组，由少数族裔人士为本身的族裔社群提供特设服务。

另外，政府资助以多种少数族裔语言广播的电台节目，并出版兼备多种少数族裔语言的服务指南。地区为本融入社区计划增进少数族裔人士对香港的认识，鼓励他们参与社区活动。大使计划向少数族裔人士介绍公共服务，并按需要作出转介，而青少年大使计划则接触有服务需要的少数族裔青少年。此外，熟悉少数族裔文化和语言的宣传主任团队会举办讲座和展览，在社区推动种族融和。

### **促进种族和谐委员会**

促进种族和谐委员会负责就促进种族和谐及平等的事宜，包括少数族裔人士支援服务，以及与种族事宜有关的公众教育及宣传工作建议，向政府提供意见。民政事务总署辖下种族关系组为委员会提供秘书处服务。

### **网址**

政制及内地事务局：[www.cmab.gov.hk](http://www.cmab.gov.hk)

教育局：[www.edb.gov.hk](http://www.edb.gov.hk)

民政事务局：[www.hab.gov.hk](http://www.hab.gov.hk)

民政事务总署：[www.had.gov.hk](http://www.had.gov.hk)

种族关系组：[www.had.gov.hk/rru](http://www.had.gov.hk/rru)